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2019



GTI Holdings Limited
共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4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共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我們」)欣然提呈二零一九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旨在概述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方針、措施及表現。

報告期間

本報告的報告期間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報告範圍

除非另有說明，本報告仍然涵蓋本集團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的總部及附屬公司的其中一個主要業務(即紡織業務)的運作，包括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安慶市宿松營運的倉庫及廠房(簡稱「宿松廠區」)¹及柬埔寨王國(「柬埔寨」)²營運的倉庫及廠房(簡稱「柬埔寨廠區」)(以上統稱「本集團廠區」)。上述本集團廠區的營運政策及數據於報告期間對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關連性屬於較為重大，故予以整理及披露，而本集團仍會持續提升內部數據收集程序並逐步擴大報告披露範圍。

報告準則

本報告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發佈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並已遵守上市規則所載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本報告中的資料來自本集團的官方文件和統計數據，以及由附屬公司按照本集團相關制度提供的監測、管理和營運資料整合匯總。本報告的最後一章有完整的內容索引，以便讀者快速查詢。本報告以中、英文兩種語言編製，如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中文版本為準。

意見反饋

本集團重視您對此份報告的看法，若閣下有任何意見或建議，歡迎以電郵形式發送至以下郵箱：
esg@gtiholdings.com.hk

1. 業務單位包括安慶市宿松互益精紡有限公司(曾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曾暫停生產，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復產)。
2. 業務單位包括閩江紡織有限公司(「閩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和管治的風險，並確保本集團設立合適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和管治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管理層就這幾方面的風險和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作檢討，並向董事會作出確認。

持份者參與

持份者意見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與成功奠定良好基礎。持份者參與有助本集團制訂更加符合持份者需求與期望的業務戰略、提升風險預見能力及鞏固重要關係。持份者可通過不同途徑，向本集團表達對環境、社會和管治各方面的意見。本集團持份者的期望與其溝通及反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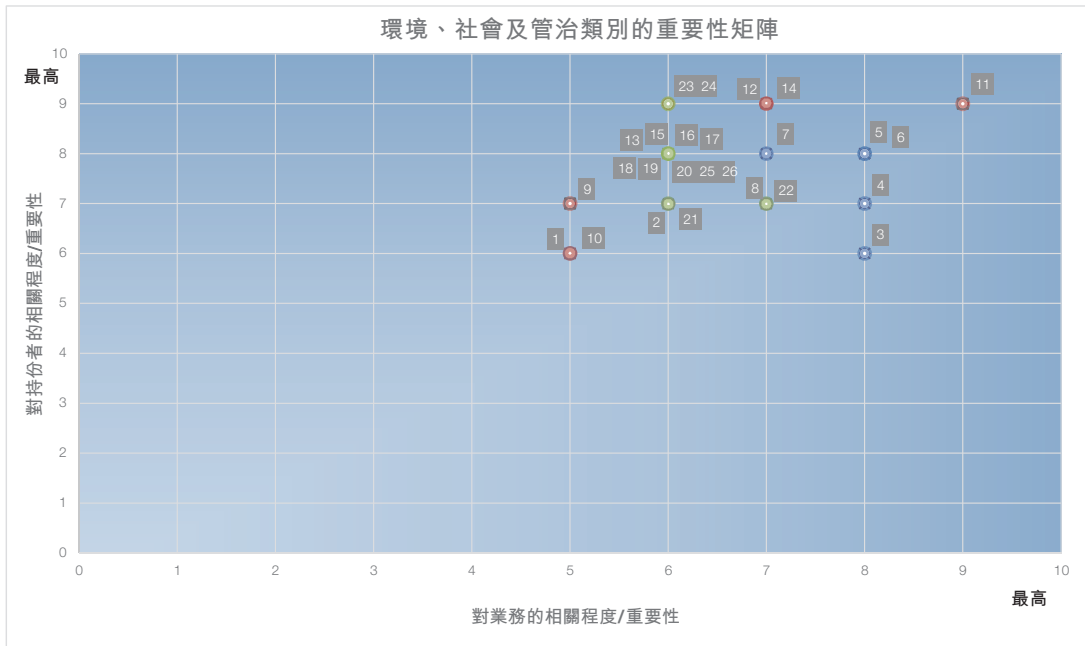
持份者	期望	溝通及反饋
政府及監管機構	遵守法規及信息披露要求	年度報告、中期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其他公開資料
股東及投資者	財務業績 企業透明度 定期信息披露	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公司網站 新聞稿／公告
僱員	加強健康及安全工作意識 持續溝通 具競爭力的薪金及僱員福利	提供僱員培訓 工作會議 定期檢討員工薪金及福利水平
客戶	滿足客戶要求 保障客戶信息安全 提升客戶滿意度	傳真、電郵及電話 嚴格執行客戶私隱保護政策 良好產品及服務
供應商	公平招標程序 構建負責任的供應鏈	嚴格監控招標過程 誠信合作
社區及公眾	環境保護 就業機會	使用環保節能設備 提供職位資訊及工作機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透過進行內部及外部重要性評估，以釐定本報告需要披露的議題。透過考慮持份者對本集團的依賴性及影響力以及本集團的資源，管理層識別了關鍵持份者並對其進行問卷調查或討論，彼等就本集團於營運期間涉及到的議題提出了意見或建議。

綜合了上述資料與本集團內部的評估及問卷調查結果後，本集團得出重要性矩陣(見下表)。我們參考議題對業務的重要程度及對持份者的重要程度決定其在本報告的披露程度。



環境範疇

1. 溫室氣體排放
2. 能源消耗
3. 耗水量
4. 廢棄物
5. 業務造成的環境影響
6. 使用天然資源及包裝物
7. 環境保護的合法合規事宜
8. 使用化學品

社會範疇

9. 當地社區參與
10. 社區投資
11. 職業健康及安全
12. 供應鏈勞工準則
13. 培訓及發展
14. 僱員福利
15. 共融及平等機會
16. 吸引及挽留人才

營運範疇

17. 產生的經濟價值
18. 企業管治
19. 反貪污
20. 供應鏈管理
21. 客戶滿意度
22. 客戶私隱
23. 產品/服務質量管理
24. 產品健康與安全
25. 產品/服務的廣告與標籤
26. 知識產權保障

環境層面

本集團十分注重其生產營運對環境以致周遭生態系統造成的影響及潛在風險，以具環保意識及對環境負責任的方式營運，在目前所有本集團業務經營所在地嚴守相關環境法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清潔生產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循環經濟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及柬埔寨《環境保護法》等。報告期間，本集團沒有任何關於上述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宜。此外，報告期間亦沒有因未遵守有關法律法規而遭受重大金額罰款或非貨幣制裁。

本集團於其辦公室及其廠區實施節能措施，以減少電力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採納政策鼓勵循環再用及使用環保文具，加上一系列節約用紙及能源的措施達至更有效地使用資源及減少廢物。

本集團紡織業務主要包括色紗、針織毛衫及棉紗的生產及銷售，提供毛紗漂染及毛衫織造服務，以及買賣棉花及毛紗。其主要產品包括色紗（該等色紗由超過200種不同的棉花、喀什米爾羊絨、苧麻、人造絲、綸、聚酯、絲綢、羊毛、尼龍、亞麻布及上述產品的混合物製成）、開襟及套頭毛衫等針織毛衫，以及短襪及襪類產品。本報告將明確列出本集團相關排放類別及控制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排放物

空氣污染物排放

本集團廠區在廢氣處理方面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及《柬埔寨環境保護及自然資源管理法（空氣污染控制）》。產生的廢氣主要來自於生產車間的機器及車輛廢氣排放，包含二氧化硫、煙塵及氮氧化物。柬埔寨有關當局暫時沒有對蒸汽鍋爐的排放標準特別規定，但柬埔寨廠區定期接受當地環保官員檢查其廠區的溫度、濕度等數據。本集團廠區採取了以下措施減少廢氣排放的影響：嚴格挑選木柴供應商，提供的木柴要達到固定長度、乾燥度、厚度以保證木柴充份燃燒，減少煙塵產生。

報告期間，空氣污染物排放的數據^(註1)如下：

排放物種類	單位	二零一九年 ^(註2)	二零一八年 ^(註3)
氮氧化物(NO _x)	公噸	0.1127	53.21
硫氧化物(SO _x)	公噸	0.0003	2.92
懸浮粒子或顆粒(PM)/煙塵	公噸	0.0092	37.56

註1：香港有關排放量估算參考香港交易所—如何準備ESG報告附錄2：關於環境KPI的報告指南。

註2：排放物包括香港的總部及宿松廠區的營運數據，而柬埔寨廠區因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暫停生產，故不包括相關空氣污染物的統計數據。

註3：排放物包括香港的總部及柬埔寨廠區的營運數據。

報告期間，香港的總部及宿松廠區的空氣污染物排放主要來自公司車輛。本集團管理層會持續監測及管理各營運地區的生產設備使用，以評估相關措施成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溫室氣體排放

我們已實施「資源運用」一節所述的節能措施，減少其業務營運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	單位	二零一九年 ^(註1)	二零一八年 ^(註2)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54.36 ^(註4)	2,871.09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5,593.03 ^(註5)	13,822.99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3)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1.73 ^(註6)	不適用 ^(註6)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5,659.12	16,694.08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每百萬港元收益	8.03	58.46
生物燃料二氧化碳排放 ^(註3)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不適用	25,586.53

範圍1：由公司擁有或控制的業務營運直接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2：由公司內部消耗(購回來的或取得的)電力、熱能、冷凍及蒸氣所引致的「間接能源」排放。

範圍3：由公司以外產生的所有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包括上游及下游的排放。

註1：溫室氣體排放包括香港的總部及宿松廠區的營運數據，而對於柬埔寨廠區的營運數據，因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暫停生產，故不包括溫室氣體排放的統計數據。

註2：溫室氣體排放包括香港的總部及柬埔寨廠區營運數據。溫室氣體排放計算是參考「溫室氣體議定書企業會計和報告標準」。

註3：根據「溫室氣體議定書企業會計和報告標準」，生物燃料燃燒產生的二氧化碳需另外報告。然而其產生的一氧化二氮和甲烷已包括在範圍1內。生物燃料只於柬埔寨廠區使用，而柬埔寨廠區因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暫停生產，故二零一九年不包括溫室氣體排放的統計數據。

註4：數據主要代表香港的總部及宿松廠區的汽車所消耗的柴油及燃油。

註5：數據主要代表香港的總部及宿松廠區從電力供應商購買的電力，並分別以2019年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及2017年中國華東區域電網排放系數為計算基準。該等數字乃根據「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計算。

註6：數據主要代表宿松廠區消耗的用水。而於二零一八年，本公司無統計相關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的數據。

本集團會持續監測及管理相關資源使用，以評估相關措施成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水處理

柬埔寨廠區在廢水處理方面嚴格遵守《柬埔寨環境保護及自然資源管理法(廢水污染控制)》，柬埔寨環保官員定期測試污水化驗。本集團廢水排放包括運營過程中產生的工業廢水，以及員工日常用水所產生的生活廢水。柬埔寨廠區設有廢水生生化處理池，並投資建設線上監測控制分散式控制系統(DCS)，排放廢水指標一旦超標，總閥將自動關閉，停止排放廢水。此外，柬埔寨廠區生產時也特別選用環保的染料助劑，以減少廢水排放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為嚴格確保廢水符合排放標準，本集團廠區採取了以下多種措施：廢水處理站的工作人員一般會每隔二個小時抽樣檢測廢水處理效果有無達標，如發現超標，會馬上關閘停排，並查找原因及解決方法，處理達標後才可再排放。

柬埔寨廠區處理廢水排放量如下：

廢水排放量	單位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合計	千噸	不適用 ^(註1)	133.52

註1： 柬埔寨廠區因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暫停生產，故不包括相關的統計數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固體廢物處理

本集團在固體廢物處理方面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及《東埔寨環境保護及自然資源管理法(固態廢料管理)》。無害固體廢物來自本集團廠區及香港的總部，當中包括毛衣、襪子腳紗(邊腳料)、廢膠袋、廢紙箱、廢舊毛線、紙毛筒及其他一般生活廢棄物等。有關廢棄物由當地環保部審批的垃圾收集公司統一處理。廢棄碳粉是香港的總部辦公室運作所產生，由回收公司收集處理。

固體廢物處理	單位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廢棄碳粉	公噸	不適用 ^(註1)	0.03
無害固體廢物總量	公噸	0.9 ^(註2)	95.69
無害固體廢物密度(無害固體廢物總量/每百萬港元收益)	公噸/每百萬港元收益	0.0013 ^(註2)	0.34
有害固體廢棄物總量	公噸	不適用	不適用
有害固體廢物密度(有害固體廢物總量/每百萬港元收益)	公噸/每百萬港元收益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由於在二零一九年所廢棄的碳粉不多，故不披露。

註2：數據主要代表宿松廠區的無害固體廢物總量，而東埔寨廠區因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暫停生產，故不包括相關的統計數據。

噪聲控制

本集團廠區在控制產生噪聲方面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及《東埔寨環境保護及自然資源管理法(噪聲控制管理)》。對噪聲比較大的設備安裝隔音板。東埔寨廠區的廠房總平面設計是高噪聲車間與低噪聲車間互相分隔。在滿足工藝流程要求的前提下，將高噪聲設備相對集中佈置，並採取相應降噪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資源使用

本集團在其日常業務營運中提倡環境保護，並在其營運的場所對用電、木柴消耗、用水及紙張消耗實施多項環保措施，詳列下文。

用電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其電能消耗主要來自本集團廠區的營運及設備運轉，以及辦公室工作時間的用電設備。本集團深知用電量間接影響溫室氣體的排放量，為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量必須致力減少電能消耗，本集團高度重視節能減排，所有辦公室照明裝置已更換T5光管，生產車間增加透明採光板(SKYLINE)以提高用電設備的電能利用率，以減少電能使用量。同時，本集團對大功率馬達安裝變頻器以節省電能，另亦使用水簾空調代替傳統空調以減少電能消耗。

木柴

柬埔寨廠區使用木柴作為鍋爐燃料。為實現資源利用最大化，本集團廠區將木柴燃燒後剩餘灰燼用作廠區內綠化植物的有機肥料。

各類型的能源使用數據如下：

能源使用	單位	二零一九年 ^(註1)	二零一八年
購買電力	兆瓦時	6,978.93	18,185.77
柴油	兆瓦時	20.20	1,665.57
汽油	兆瓦時	161.14	98.52
木柴	兆瓦時	不適用 ^(註2)	64,679.03
總能源使用	兆瓦時	7,160.27	84,628.89
總能源使用密度	兆瓦時／每百萬港元收益	10.17	296.36

註1：能源使用包括香港的總部及宿松廠區的營運，而柬埔寨廠區因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暫停生產，故不包括其能源使用的統計數據。

註2：木柴只於柬埔寨廠區使用，而柬埔寨廠區因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暫停生產，故不包括其於二零一九年的相關統計數據。

用水

紡織業務用水量主要來自本集團廠區日常運營所需自來水、辦公室工作時間的飲用水以及茶水間洗手間的清潔用水。柬埔寨廠區取用河水或者地下水並建有雨水收集池，而香港總部及宿松廠區的用水只作生活用途，並由第三方供應商提供。因此，我們在取得適用水源上沒有發現任何重大問題。本集團高度重視提高水資源的利用率，要求生產用水儘量循環利用，並在本集團廠區施行各種措施以提高水資源利用率，包括：在用水處張貼宣傳節約用水標識牌；將傳統水龍頭替換為節水型水龍頭；加強對員工的節水教育，提高其節能減排意識。本集團用水量如下：

用水量	單位	二零一九年 ^(註1)	二零一八年
總用水量	千公噸	11.31	443.44
用水量密度	千公噸／每百萬港元收益	0.0161	1.55

註1： 用水量只包括宿松廠區營運。香港總部辦公室的供水由大廈的物業管理部門控制，因此未能取得獨立單位的用水量統計數據；及柬埔寨廠區不包括用水量的統計數據。

紙張

紙張的使用主要來源於辦公室運營所需，本集團採取以下措施以節省紙張：

- 設立專門的廢紙回收箱，定期與廢紙回收單位聯繫回收事宜；
- 使用再造紙；
- 雙面使用紙張列印和影印；
- 使用紙張未用過的一面，作草擬、列印及接收傳真用途；
- 循環使用信封和文件夾，發送內部文件及書信；
- 除非必須備有印刷本，否則避免列印或影印文件；
- 以電郵發送電子複本，而不發送印刷本；
- 文件存檔改用電子方式；
- 文件轉換為電子版本(如可行)；及
- 在節慶時發出電子賀卡，取代紙製賀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包裝物料使用

包裝物料相關用量如下：

包裝物料類別	單位	二零一九年 ^(註1)	二零一八年
塑料	公噸	0.7	不適用 ^(註2)
紙張	公噸	0.6	不適用 ^(註2)
金屬	公噸	0.2	不適用 ^(註2)
膠袋	千件	不適用	3,461.71
紙盒	千件	不適用	70.41
衣架	千件	不適用	17.07
紙盒密封帶	千件	不適用	4.44
編織袋	千件	不適用	98.77
打包帶	千件	不適用	49.65
環紡紙管	千件	不適用	1,308.24
內包裝袋	千件	不適用	1,410.00
扎捆繩	千件	不適用	2.84

註1： 在二零一九年以包裝物料的屬性歸類，並以重量為計算單位，故未有逐一列載每種包裝物料的件數。數據已包括宿松廠區的包裝物件，而柬埔寨廠區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暫停生產，故不包括相關數據。

註2： 二零一八年包裝物料按照其種類以件數統計及披露，故未有以其屬性按照重量統計及披露。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對環境問題及自然資源的利用問題十分重視。本集團高度重視資源使用情況，提倡節能減排，節約利用自然資源的環保概念。除了紙張，本集團要求下屬各工廠回收利用各種包裝材料和生產材料，包括：紙管、紙箱、毛筒、膠管、廢鐵、廢銅及包裝袋等。本集團非常重視其營運範圍內的綠化工作，並持續綠化本集團廠區。本集團廠區範圍內室外照明系統大部份使用太陽能儲電系統，利用太陽光能以節省電能。另為了減少固體廢物的產生，本集團亦要求員工減少浪費食物。

社會層面

僱傭及勞工常規

僱傭

本集團堅信僱員是企業最重要的資產之一。隨著企業繼續成長，必須建立可持續的人力資本，吸納及挽留優秀人才。本集團嚴格遵守香港、柬埔寨及中國各地的勞工法律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柬埔寨勞工法》，以及香港的《僱傭條例》、《性別歧視條例》及《種族歧視條例》等相關法律，確保為僱員提供合理的薪資與福利，有效地防止僱傭童工和強制勞工。本集團的招聘員工政策，尊重所有僱員，在僱員聘用、培訓、績效管理、選拔、薪資核算時，不因種族、宗教、膚色、性別、國籍、年齡及殘疾等差異受到歧視，保證做到一視同仁，公平公正。同時，任何終止僱傭合同都必須按適當的法理基礎及有合理的理由，並嚴格禁止任何不公平或不合理的解僱。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定期檢視最新法律法規更新相關的人力資源政策。

本集團在招聘新員工時會考慮員工的工作資歷、預期工作能力、背景、市場對此崗位的薪酬水準及公司內部預算等因素。因此，本集團致力吸納及挽留人才，讓彼等可以於公平、互相尊重及誠信等信念的工作環境中致力達致目標。

為完善對員工的薪資福利與獎懲制度，本集團制訂員工基本薪酬管理制度，根據員工的崗位、工作年期、技術、職務等不同劃分基本薪酬等級。此外，本集團制訂了員工績效管理制度，並每年召開績效考核會議，對各類制度及措施執行情況進行相應的獎罰處理。

員工的作息時間都符合當地的僱傭法律及訂明在僱傭合同。除了提供法定有薪假期、為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辦理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商業旅遊意外保險等，員工還依法享有產假、婚假、侍產假和撫恤假等福利。報告期間，宿松廠區考慮到紡織行業招聘困難，為挽留人才及提高其生產質量，對全廠員工進行薪金調整及提供多於法例規定的春節假期。

為了培養員工的歸屬感，本集團各附屬公司定期舉行各種集體活動，包括週年晚宴、聖誕聚餐等的集體活動以促進員工間友誼及建立團隊融洽關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員工分佈及流失率數據如下：

員工分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按性別		
男	114	509
女	1,435	2,468
按年齡組別		
30以下	556	1,265
30-39	674	1,182
40-49	235	339
50或以上	84	191
按職級		
助理總經理及以上	30	17
經理	21	8
助理經理	-	5
一般員工	68	239
操作員工	1,430	2,708
按地區		
香港	49	48
中國	300	292
柬埔寨	1,200	2,637
總數	1,549	2,977
流失率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按性別		
男	18%	8%
女	9%	8%
按年齡組別		
30以下	14%	9%
30-39	5%	8%
40-49	17%	7%
50以上	6%	11%
按地區		
香港	27%	32%
中國	19%	10%
柬埔寨	7%	8%
整體	10%	8%

於二零二零年初左右，柬埔寨為旱季，電力供應非常不穩定。該情況嚴重地影響了生產進度及產品質量，導致拖欠付款及難以支付工資。因此，工人將該案件告至法庭。於本報告日，柬埔寨廠房的資產被凍結。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提供員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並符合中國、柬埔寨及香港的各项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香港的《工傷保險條例》及《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等。本集團積極開展安全生產標準化的工作，建立了安全生產標準化的管理體系，也訂立了相關政策，例如消防安全政策。報告期間，本集團沒有任何關於上述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宜。此外，報告期間，亦沒因未遵守有關法律法規而遭受大額罰款或制裁。

與此同時，本集團對全體員工進行職業健康與安全相關培訓，並針對性的對相關崗位員工進行應急管理培訓、機器操作安全培訓、危險材料處理培訓等。每年也會安排相關員工進行應急及消防走火演習。報告期間，柬埔寨廠區進行了交通安全、消防演練等培訓。宿松廠區會每月組織工作安全會議，以持續提升員工的安全知識及意識。

本集團廠區亦會採取相應措施保障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不定期組織專業人士對光線、噪音、空氣、粉塵、通風及氣體等對勞動工作環境進行評價，確保為僱員提供良好及安全的工作條件。本集團為僱員提供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以預防潛在的勞動意外及儘量減少對僱員健康的影響，該等裝備包括：耳塞、護目鏡、防塵口罩、面具、橡膠手套、靴子、絕緣鞋子、圍裙、髮網及安全帶等。在有關噪音較大工廠，為減少僱員接觸噪聲的時間，對接觸噪聲危害的僱員進行防護知識相關培訓，為其配備護聽器，並要求相關應自覺配合和執行企業的聽力保護計劃，自覺配戴耳塞。每年會安排有關僱員進行健康體檢，以幫助僱員及本集團瞭解僱員的健康狀況，並作出適當的工作安排及進行治療(如需要)。報告期間，宿松廠區沒有發生工傷個案，亦沒有發生任何重大的因工死亡事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重視每一位員工的職業發展，並分別在各附屬公司設定相應的培訓計劃。本集團組織中層僱員及初級僱員參與各類與其工作及職務需要有關的培訓課程，包括新僱員入職課程、健康與安全課程、語言課程、技術課程等。其中入職培訓涵蓋有關薪酬與福利、勞動紀律、健康與安全、消防、工作及職務需要的內部規章。本集團亦提供年度培訓及不定期培訓：

- 年度培訓將提供內部規章、全體僱員健康與安全及消防方面的培訓；
- 公司根據當地規章規定為不同組別僱員安排定期培訓，包括叉車司機、鍋爐作業員、化學物管理員及急救人員等的安全作業培訓；及
- 不定期培訓課程按各部門的實際需求開展，以提升僱員的工作能力，如鍋爐作業員、叉車司機及吊車司機的初級執業證書。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禁止使用童工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柬埔寨勞工法》及其他相關勞動法律法規，杜絕本集團僱用童工及強制勞工。本集團附屬公司已制定防止童工政策、防止強制勞工政策等等。柬埔寨廠區也定期接受第三方獨立機構審查，使工廠能持續改進對當地國家勞動法和核心國際勞工標準的遵守情況。

本集團人力資源部遵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並執行用工管理程序對員工入職進行審核，保證勞工年齡符合法規要求，並在員工入職前進行入職談話，確定其並非強制勞工。報告期間，本集團沒有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以及任何關於上述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營運慣例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紡織業務主要從事色紗、針織毛衫及棉紗的生產及銷售，提供毛紗漂染及毛衫織造服務，以及買賣棉花及毛紗。因此主要購入原材料為相關毛料和輔料。在篩選供應商時，本集團通常會考慮環境和社會風險因素，要求供應商提供當地營業執照和稅務登記證等以確保供應商符合國家及行業法規標準，具體篩選標準包括以下六項：符合國家和行業法規標準；具備良好的信譽；通過品質管制體系認證；良好的服務；價格公道；及良好的業績。此外，柬埔寨合格供應商必須提供營業執照，排污稅、增值稅批文，相關產品符合各種國際規定的不含危害物的標準證明書。

對於新供應商，本集團會要求其先提供樣板測試品質，若其樣板合格並且價格和交期符合要求，採購部將採購少量物料做進一步品質評估。新供應商需要半年時間的評估期，如果該供應商在這段時間的品質等各方面表現滿意，則升級為合格供應商。對於目前已有合作的供應商，本集團採購部負責管理並與之維持健康、良好的商業合作關係。採購部需要對於購入原料嚴格把控採購品質，選擇樣品供領導審核定樣，對購進物料均須附有質保書或當場(委託)檢驗。如果供應商提供的原料品質下降，並且不能在限定的時間達到本集團要求的品質，採購部將暫停跟該供應商合作。

目前供應商主要為本集團提供低值易耗品(零配件)、運輸服務及原材料(棉花)，其地理分佈如下：

供應商地理分佈	二零一九年 ^(註1)	二零一八年
中國	15	83
香港	2	不適用
合計	17	83

註1：數據主要代表宿松廠區的供應商按照地理分佈的數據，而柬埔寨廠區因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暫停生產，故不包括有關供應商地理分佈的統計數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產品責任

本集團對待產品的理念是「品質為王，服務第一」，要求品質卓越，忠誠服務，綠色環保，拒絕浪費。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行業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標準化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等及相應內部規章條例。所有產品必須完全符合歐盟環保標準，包括REACH、WEEE、RoHS、EuP等規章。報告期間，本集團沒有任何關於上述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宜。

本集團建立有完善的產品品質保障及安全機制，質檢部必須根據《質檢部崗位職責》進行日常分管範圍的產品檢驗工作。生產前期，質檢部要對照檢查織、縫、挑、洗燙、查補、包裝等工序是否有錯，同時安排檢查可接受品質水平(Acceptable Quality Level, AQL)是否達標。若在生產中發現有問題的產品，必須向生產線上的工人講解問題的要求，並將改善意見寫入檢查報告及跟進生產部門是否按要求改進。抽查中期產品時，相關部門必須將所有產品擺放整齊，以便質檢人員隨機抽查，如發現問題須開會討論改善，不合格產品必須退回返工，直到達標才可移交到下一部門。尾期檢驗期間，質檢部要按照公司規定抽取檢驗樣本，必須格外留意以裁定中期驗貨報告中提出的問題已全部改善。按照公司要求抽查相當數量的衣服對各指標進行詳細檢查確定是否達標，填寫報告大貨檢驗報告。

如果接獲到客戶關於產品品質的投訴，相關部門會在第一時間與客戶取得聯繫，調查瞭解投訴的原因，真誠解析事實，並收集相關資料交由品質管理部門先調查分析原因及裁定責任，按產出不良品的源頭分類並通知有關責任部門跟進後續處理過程。報告期間，沒有發現任何因產品安全或健康問題而需回收產品及需要退貨的個案。

本集團聘請法律顧問就產品廣告政策及標籤政策提供意見及監管。所有廣告建議均應由法律顧問審查，並由媒體批准，然後由媒體正式發佈，以防止諸如虛假或誇張的廣告之類的不當行為。本集團非常重視相關產品的標籤歸類。根據相關國家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本集團制定相應內部守則及章程，確保產品的安全性及可追溯性。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知識產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知識產權保護法》，高度尊重及維護客戶的知識產權及私隱等商業機密。收到客戶的設計圖稿，相關部門會採取相應措施確保知識產權，私隱等商業機密的安全，防止洩漏。對於有涉及知識產權的部分產品，本集團會與相關供應商及客戶簽訂知識產權及私隱商業機密的保密協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等中國及香港的法律法規，以此保障客戶資料和隱私。報告期間，沒有發現任何有關違反客戶資料隱私或客戶資料遺失的投訴。

反貪污

本集團一直堅持最高的道德標準，本集團嚴格遵守中國大陸及香港反貪污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第二百七十四條關於敲詐勒索、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香港《防止賄賂條例》以及《打擊洗錢及恐怖主義融資(金融機構)條例》，並以中國及香港反貪污相關法律法規的原則應用於柬埔寨的所有中國或中國香港籍員工。

為強化內部管理，整頓作風紀律，提高辦事效率，提升公司治理和內部控制建設，本集團根據有關規章制定了《公司崗位責任追究制度》，明確禁止僱員索取、接受或提供賄賂或任何其他形式的不當利益。此外，為了防範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相關部門會對供應商進行回訪，定期進行價格、品質評比，以確保選擇供應商時公開透明。本集團亦提供舉報通道，鼓勵檢舉揭發違法行為。檢舉人的隱私將受到保護，並獲得若干獎勵，員工亦可採用匿名信件或電子郵件舉報違法行為。本集團有以最高領導層為主的獨立監察小組，特別負責反貪污相關調查事宜。如果收到相關舉報資訊，由該小組進行秘密調查。本集團將在掌握相關證據後向有關部門報告。

社區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維持業務及所在社區的長遠可持續發展，鼓勵員工積極參與社區貢獻活動。報告期間，本集團向香港公益金捐獻港幣兩萬元。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捐款金額(港幣)	20,000	50,0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主要範疇／層面／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主要範疇A－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排放物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餐計算)。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資源使用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主要範疇B –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註：培訓指職業培訓，可包括由僱主付費的內外部課程。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及培訓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主要範疇B－社會		
營運慣例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沒有相關回收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沒有相關投訴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不適用

主要範疇／層面／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主要範疇B – 社會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報告期間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沒有相關案件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社區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的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